

郑州市郊区志

卫生 计划生育 体育志

第二十一册

(征求意见稿)

21

郑州市郊区地方志总编室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节 卫生行政事业机构.....	1
一 卫生行政管理机构.....	1
二 区属医疗卫生机构	4
1. 郊区人民医院.....	4
2. 郊区卫生防疫站.....	5
3. 郊区妇幼保健所.....	6
4. 郊区卫生学校.....	6
5. 郊区药品检验所.....	7
6. 郊区人民医院祭城分院.....	7
7. 郊区公费医疗门诊部.....	8
三 基层医疗卫生组织.....	9
1. 乡卫生院.....	9
2. 卫生所.....	12
3. 联合诊所.....	15
4. 合作医疗站.....	16
5. 个体开业.....	20
6. 厂矿、学校医务室.....	21

第二节 卫生保健.....	2 3
一、 食品卫生.....	2 3
1. 饮食卫生管理.....	2 3
2. 冷饮卫生管理.....	2 4
二 妇幼保健.....	2 4
1. 新法接生.....	2 4
2. 幼托组织.....	2 6
3. 儿童保健.....	2 6
4. 妇女病防治.....	2 7
三 公费医疗.....	2 8
1. 管理.....	2 8
2. 经费使用.....	3 0
四 干部保健.....	3 1
第三节 传染病与地方病防治.....	3 4
一 传染病	3 4
1. 霍乱与副霍乱.....	4 5
2. 天花	4 7
3. 白喉	4 7
4.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	4 8
5. 麻疹	4 8

5.	6.	痢疾.....	4 9
7.	7.	伤寒与副伤寒.....	5 0
8.	8.	疟疾.....	5 1
9.	9.	流行性出血热.....	5 2
10.	10.	预防接种.....	5 3
三	三	地方病.....	5 9
1.	1.	霍乱氏菌病.....	5 9
2.	2.	鼠病.....	6 0
3.	3.	麻风与性病.....	6 1
第四节		医疗事业.....	6 1
一	一	中医.....	6 1
二	二	西医.....	6 3
1.	1.	西医传入.....	6 3
2.	2.	内科.....	6 6
3.	3.	外科.....	6 8
4.	4.	妇产科.....	7 0
5.	5.	眼科.....	7 1
三	三	中西医结合.....	7 1
第五节		药政、药检、药品.....	7 7
一	一	麻醉、剧毒药品的管理.....	7 7

三	药品质量监督	78
三	中、西药品	79
第六节	爱国卫生运动	81
一	组织机构	81
三	除害灭病	81
三	卫生设施	82
第七节	医学教育	83
一	短期培训	84
三	卫生学校	84
三	在职人员进修	87
第八节	医学科研	87
一	调查研究项目	87
三	获市科技成果奖项目	89
三	论著	90

第五章 卫生

第一节 卫生行政事业机构

一、卫生行政管理机构

1920年(民国九年),郑县县政府在河东街财神庙旧址(现郑州挂面厂)设立“郑县救济院”,下设孤儿院、养老院、施医所等组织。施医所有中医、西医各一人。1936年并入郑县县立医院。

1931年(民国廿年),郑县警察局二科负责管理医生开业执照,处理医疗事故和纠纷。

解放初期,未设卫生行政管理机构。1949年3月成立郑县人民民主政府民政科,分管医疗卫生。1952年7月成立“郑县人民政府卫生科”,有管理干部三人。

1953年1月4日郑县撤销并入郑州市,称“郑州市人民政府郊区工作委员会卫生科”,同年9月4日改称“郑州市人民政府农村工作办事处卫生科”,有管理干部4人。1959年2月18日设立郊区,易名“郑州市郊区人民委员会卫生科”。

1968年9月卫生科与文教局合并,设立“郑州市郊区革命委员会文教卫生组”,迁址须水镇。

1978年8月14日撤销文教卫生组,设立“郑州市郊区革命委员会卫生局”,1980年12月15日改称“郑州市郊区卫生局”,迁现址郑州市大学路156号。

卫生局(科)主管郊区医疗卫生工作,三十余年来坚持贯彻执行

党的卫生工作方针、路线和政策，领导全区医务人员开展防病治病、妇幼保健、爱国卫生运动等各项卫生工作。

1980年卫生局分设办公室、医政组、财务组，有管理干部8人。

1984年5月实行机构改革，改称医政股、人事股、财物股，1985

年底有管理干部14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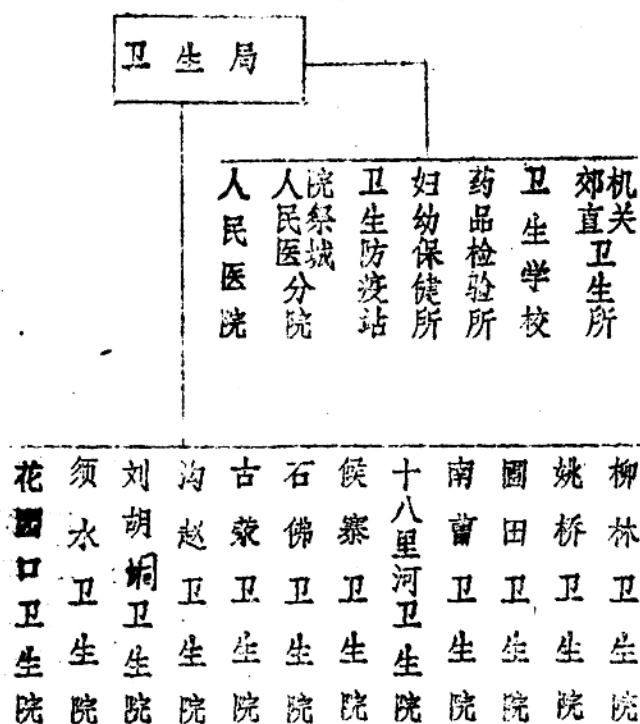
附表1： 郊区卫生局（科）正副职领导人员更迭表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籍 贯	任职年限
刘靖国	男	科 长	山西·临汾	1952.7~1953.7
杜柏松	男	科 长	新郑·山后杜	1953.7~1955.8
张清裕	男	科 长	郑州·邱寨	1955.8~1958.4
李 泉	男	科 长	河北·徐水	1958.5~1961.4
王学增	男	副科长	新郑·小河村	1958.7~1959.4
		副局长		1980.1~1982.8
范秋琴	女	副科长	巩县·姚湾	1960.10~1961.2
王建勋	男	副科长	山东·黄县	1961.4~1963.9
吕金卯	男	副科长	荥阳·拱沟	1963.9~1968.8
赵泽生	男	局 长	河北·广宗	1978.6~1980.9
张风楼	男	副局长	荥阳·苗顶村	1978.8~1984.5
吴美英	女	副局长	开封市·	1978.8~1984.6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籍 贯	任职年限
冯金生	男	副局长	郑州市·祭城	1981.5~1985.12
宋清森	男	局 长	荥阳·赵村	1984.5~1985.12
张建华	男	副局长	郑州市·	1984.5~1985.12

附表2

郊区卫生局1985年所属机构示意图



二、区直医疗卫生机构

1952年建立“郑县县直机关卫生所”设岗杜。同年10月成立“郑县卫生院”设祭城村内。翌年7月随郑县撤销划归郑州市。

1953年10月建立“郑州市郊区妇幼保健站”，1958年以来陆续建立“郑州市郊区卫生防疫站”，“郑州市郊区人民医院”，“郑州市郊区卫生学校”，“郑州市郊区人民医院祭城分院”和“郑州市郊区药品检验所”5个医疗卫生机构。

1、郊区人民医院

郊区人民医院是在1961年6月1日撤销“北郊公社卫生院”后，在此基础上建立的。它的前身为苏屯联合诊所，该诊所于1953年1月转为国家办卫生所，称“苏屯卫生所”，有职工12人。设苏屯村。1958年9月“苏屯卫生所”与“陈寨卫生所”合并，成立“郑州市郊区北郊公社卫生院”，设老鸦陈村，租赁民房开设内科、外科、中医科、口腔科、妇产科、中西药房等科室，有职工30人，设病床10张。能处理常见病，始做下腹部手术。

1960年在老鸦陈村北征地30亩，投资12万元，建门诊楼一幢。次年6月1日北郊公社卫生院被撤销，成立“郑州市郊区人民医院”。当时有职工56人，病床30张。1985年末职工102人，病床100张，设内科、外科、妇产科、中医科、口腔科、眼科、检验科、放射科、中药房、西药房、理疗室、心电图室、针灸按摩室、

制剂室。有100毫安爱克斯透光机、电冰箱、救护车、心电图机、超声治疗机等大型医疗设备。能抢救重症有机磷中毒、脑血管意外、能作子宫全切、胆囊摘除、脾切除等上腹部手术。

2、郊区卫生防疫站

建国前和建国初无卫生防疫机构，疾病防治工作由卫生行政部门管理。1952年10月郑县卫生院设立防保股，有卫生防疫人员5人。1953年7月郑县卫生院划归郑州市，其防保股并入农村工作办事处卫生科，仍管理卫生防疫工作。

1958年8月郑州市郊区卫生防疫站成立，设岗杜农村工作办事处院内，有卫生技术人员8人，但缺少防疫、检验设备。

1968年10月，卫生防疫人员大都下放公社卫生院，防疫工作无人管理，疟疾、伤寒等传染病大幅度回升。1969年9月恢复仍称郑州市郊区卫生防疫站，设岗杜原址。

1970年11月，随郊区革命委员会迁址须水镇，在该镇迁址三次。1974年5月迁回岗杜原址，1977年3月迁现址大学路156号，1978年建办公楼、宿舍楼、家属房各一幢。

1982年末有职工21人，设防疫组、卫生组、后勤组、办公室、检验室。1985年职工34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19人，设防疫科、卫生科、检验科、结防科、宣教科、总务科、办公室。配备有电冰箱、恒温箱、干燥箱、光电比色仪、照像机、放大机、录音

机、分析天平、救护车等大型医疗仪器和卫生宣传设备。开展了伤寒

门诊伤寒、流行性出血热等流行病学调查。能作痢疾、伤寒、副霍乱等常见致病菌分离，食品、饮料、酒类调味品等理化检验和常见血清学检验项目。

3、郊区妇幼保健所

1953年10月设立“郑州市郊区妇幼保健站”，有初级卫生技术人员三人。设岗杜农村工作办事处院内。随着妇幼保健工作的发展和技术人员的增加。1956年11月更名为“郑州市郊区妇幼保健所”。1962年5月撤销。职工调“郑州市妇幼保健院”，仍分管郊区妇幼卫生工作。同年11月恢复。1968年10月精简机构时再次撤销。卫生技术人员下放农村劳动。妇幼保健工作处于停滞状态。1972年又恢复。仍称“郑州市郊区妇幼保健所”设须水镇大街路北。

1977年迁郑州市大学路156号。1985年有职工7人。设儿保科、妇保科、办公室。有电冰箱、显微镜、爱克斯光机、产床等医疗设备。开展节育“四项手术”（男输精管结扎，女输卵管结扎，人工引，流产，放、取节育环）和妇产科临床业务。

4、郊区卫生学校

1959年9月成立“郑州市郊区卫生人员训练班”，设须水公社铁炉大队小郭庄村。专职教师5人，兼职教师3人。招收医疗

班1个，学员59人。1960年4月改称郑州市郊区卫生学校。迁址老鸦陈村，同年11月撤销，教师分配各医疗单位工作，教学仪器、图书、家具均移交郊区人民医院，学生分配郊区医院和各卫生院工作，后多被精简回农村。

1974年6月20日重建郑州市郊区卫生学校，设须水镇。借须水卫生院医疗用房上课，有教工8人，同年迁现须水乡政府机关办公楼内，1976年春，校址与须水公社机关兑换，迁现址须水镇文化路东。1982年底改建与新建教室5个（15间），宿舍、办公用房15间。1985年有教工17人，设有幻灯机、投影仪和各类图书。分期分批培训乡村医生和在职初、中级卫生技术人员961人。

5. 郊区药品检验所

于1977年10月5日建立，设大学路156号“郊区卫生防疫站”院内，职工4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3人。1985年底职工2人，有检验室2间，未分科，配有分析天平、电冰箱、旋光仪、酸度计、电水浴锅、马福炉等药检设备。能作大输液含量测定PH值、重金属和热源检验及部分中草药化学定性检验。

6. 郊区人民医院祭城分院

1956年蜜蜂张卫生所与祭城第十联合诊所、“益寿春”、“保和堂”两个中药铺合并为祭城卫生所，设祭城东街，有资金

4,589元。房屋24间,西医5人,中医1人,其它6人,设观察床两张。

1958年3月祭城卫生所扩建为“祭城卫生院”,8月改称“东郊公社卫生院”,职工22人,设简易病床15张。1959年迁市传染病院旧址,有医疗及生活用房104间。1974年6月20日易名“郑州市郊区人民医院祭城分院”,是年迁现址祭城北街路东,有医疗生活用房166间。1985年职工71人,其中医(技)师12人。设内科、外科、骨科、中医科、妇产科、五官科、烧伤科、理疗科、放射科、化验室、心电图室、制剂室、药房、供应室、防保科、护理部等科室,已成为初具规模的综合性医院。有200毫安爱克斯光机、万能手术床、心电图机、电冰箱、光电比色仪、纤维胃镜等大型医疗设备,开展了普通烧伤治疗、上腹部和泌尿系统较复杂的手术。

7、郊区公费医疗门诊部

公费医疗门诊部前身为“郑县县直机关卫生所”,1952年建立,设岗杜,医生2人,司药1人为郊直机关干部服方,也为干部家属施治。其后因行政区划,1953年9月易名“农直机关卫生所”,1959年2月易名“郊直机关卫生所”。

1968年10月划归“郊区人民医院”,改称“郊区人民医院郊直机关门诊部”,卫生技术人员7人,能治疗一般常见病。

1972年11月随郊区革命委员会机关迁址须水镇。1974年5月迁大学路“河南煤干校”院内。

1977年恢复“郊直机关卫生所”。医生3人，护士2人，只设中西药房，未分科。1982年7月迁大石桥区政府办公楼内。

1983年9月10日撤销郊直机关卫生所，成立郑州市郊区公费医疗门诊部。设南阳路原郊区公安局旧址。医疗用房24间。

1985年有职工29人，其中：主治医师2人，医师4人，护士1人。设内科、外科、妇产科、五官科、牙科治疗恢复室、理疗科、放射科、心电图室、中医科、针灸按摩科。有电冰箱、分析天平、分光光度计、爱克斯光机、心电图机、牙科综合治疗机等大型医疗设备。能处理内外科常见病，如眼科较疑难病症。

三、基层医疗卫生组织

我区城乡基层医疗卫生组织有乡卫生院、村卫生所、合作医疗站、联合诊所、个体开业医生和厂矿医疗室六种类型。建国前，除县城内美华医院、公教医院外，其余的均为个体开业。1949年郑县有西医诊所39个、中药铺（店堂）107家，1951年始建联合诊所5个，1952年发展为12个、建卫生所1个，次年建卫生所7个。1957年成立古荥医院，次年成立西郊、东郊、北郊、南郊4个公社卫生院和侯寨分院，到1976年共建公社卫生院12所，1985年末有各类卫生技术人员1,006人，病床512张。

1、乡卫生院：

建国前，我区无乡卫生院医疗组织。1957年3月古荣卫生所扩建为古荣医院（后称古荣公社卫生院）。建病房30间，设病床25张，职工30余人，能作外科、眼科中小手术，治疗内科较疑难疾病。次年3月祭城卫生所扩建为祭城卫生院，后改称东郊公社卫生院；8月须水卫生所转为西郊公社卫生院；尖岗、三李、黄岗寺三个卫生所合并成立西郊公社卫生院侯寨分院；十八里河卫生所转为南郊公社卫生院；陈寨、苏屯卫生所合并为北郊公社卫生院；各院有职工15至35人，病床15至40张，只有些常用诊疗仪器如显微镜、血压计、听诊器等，能处理内、外科常见疾病，须水、祭城卫生院开展血、尿、粪、痰常规检验。1963年4月1日柳林综合场卫生院转为柳林公社卫生院，职工6人，未设病床。1964年4月1日抽调石佛、赵村卫生所部分药械、资金、人员组建祥营公社卫生院，后将祥营大队卫生所和沟赵一队卫生站并入，改称沟赵公社卫生院，是年南曹卫生所扩建为南曹公社卫生院。1966年10月4日成立圃田公社卫生院。1970年1月建花园口卫生院，设大庙村，占用民房12间。1977年迁范庄村东现址。1976年5至7月随着公社行政区划调整，陆续建立了姚桥、龙岗、毛庄、石佛、刘胡垌、金海六个公社卫生院，均为全民性质。1978年撤销龙岗、毛庄公社，龙岗公社卫生院并入侯寨公社卫生院，毛庄公社卫生院并入郊区人民医院。

公社卫生院于1982年改称乡卫生院，1985年底全区有古

荣、沟赵、须水、石佛、刘胡同、侯寨、十八里河、南曹、圃田、姚桥、花园口、柳林12个乡卫生院,病床512张,职工366人,医疗及生活用房1,101间(16,515平方米)。古荣、沟赵、须水等乡卫生院开展了胃次全切胆囊摘除、脾切除等上腹部手术,能治疗内科较疑难的疾病。十八里河、柳林、南曹、圃田、刘胡同、花园口、侯寨等乡卫生院能作下腹部及四肢中、小手术。治疗内科常见病。

附: 郑州市郊区1985年乡卫生院基本情况表

卫生院名称	病床数(张)	职工人数
古荣卫生院	52	71
须水卫生院	100	102
十八里河卫生院	60	51
侯寨卫生院	50	48
柳林卫生院	40	39
南曹卫生院	25	34
沟赵卫生院	60	57
圃田卫生院	18	30
花园口卫生院	21	16
刘胡同卫生院	15	19
石佛卫生院	16	17
姚桥卫生院	—	13

2. 卫生所:

建国前,无卫生所这种医疗组织形式,1952年12月古荣联合诊所与供销合作社诊所合并成立古荣卫生所,有医师2人,医士3人,助产士1人,其它4人,分设内科、外科、眼科、针灸、妇产科等。翌年元月成立须水、十八里河、京水、祭城、黄岗寺、苏屯、郊直机关7个国家办的卫生所,共有职工37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33人。上述8个卫生所1954年初诊50,328人次,复诊68,184人次,平均日门诊量9,876人次。1955年初诊61,981人次,复诊56,284人次,日均门诊量9,856人次。

1955年10月20日农办卫生科成立整顿卫生所工作组,10月28日至11月18日在古荣卫生所进行整所试点,此后对其余7个卫生所从组织制度、财务管理、医疗作风等方面进行全面整顿,健全了制度,提高了医疗质量,纠正了财物混乱现象。

1956年4月5日惠济桥、陈寨、黄庄、二郎店、七里河、石佛、尖岗、三李8个联合诊所转为国家办的卫生所,有中医15人,西医18人,中药员2人,西药员2人,练习生7人,共计43人。

卫生所实行看病收费,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民主管理,按劳分配,对亏损严重者国家给予适当的补贴。收益分配实行固定工资,工资等级由卫生科根据业务技术水平统一评定。